

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

锡地铁函〔2023〕76号

关于泰伯大道与新洲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 出让轨道交通保护意见的函

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吴分局：

贵局《关于征求泰伯大道与新洲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轨道交通意见的函》收悉，经核对，现回复如下：

泰伯大道与新洲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（以下简称该地块）位于轨道交通线路的安全保护区。

根据《无锡市轨道交通条例》关于安全保护区的管理规定，地块开发建设单位应当事先书面征求地铁集团的意见；地块内实施方案（包括围墙、出入口、管线等附属设施）与轨道交通设施之间应满足结构安全退距、消防、环评等技术要求；地块开发建设单位应当分析、论证施工活动对轨道交通设施的影响，制定轨道交通设施安全保护方案，并经地铁集团同意后，按照方案进行施工。规划河道的实施应与地铁建设统筹考虑，并征求地铁集团

意见，不得影响后续地铁的建设和运营。

附件：泰伯大道与新洲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与轨道交通关系平面图

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
2023年5月5日



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5月5日印发

规 划 道 路

张 公 路

规 划 河 道

新 洲 路



X=40539679.375
Y=3492169.298

X=40539466.155
Y=3492138.699

X=40539523.839
Y=3492116.276

X=40539629.141
Y=3492078.249

地铁安全保护区边线

建筑控制线

用地红线

54m

14m

26.4m

27.1m

34.5m

36m

规划地铁5号线线路中心线

规划地铁5号线出入段线路中心线

泰 伯 大 道

说明:

- 1、本图尺寸以米计。
- 2、本图坐标采用国家2000坐标系。
- 3、本地块南侧临近规划地铁5号线，该段线路沿泰伯大道东西向敷设，在地铁特别保护区范围内除《无锡市轨道交通条例》第二十六条规定允许的建设活动外，不得进行其他建设活动。
- 4、地块内实施方案与地铁设施之间应满足结构安全退距、消防、环评等技术要求。
- 5、若规范调整，按最新版的规范执行。

附图名称:

泰伯大道与新洲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与轨道交通关系图

日期:

2023.04.24

